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 份方式购买荣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控股")持有的 荣盛盟固利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68.39% 股份(对应已实缴注册资本 331, 668, 220, 00 元)、北京融惟通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标的公司 3.17%股份(对应已实缴注 册资本 15, 355, 780, 00 元)、河北中鸿凯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 标的公司 1.88%股份(对应已实缴注册资本 9,139,220.00 元)、天津 瑞帆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标的公司 0.50%股份 (对应已实缴注册资本 2,423,732,17 元)、高清持有的标的公司 1,43%股份(对应已实缴注册资本 6,930,000.00 元)、周伟持有的标的公司 1.02%股份(对应已实缴注册资本 4,950,000.00 元)、天津科启企业 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标的公司 0,06%股份(对应已 实缴注册资本 269, 908. 87 元),同时拟向不超过三十五名符合条件的 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 次重组")。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品种: A 股股票,证 券简称: 荣盛发展, 证券代码: 002146) 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开市时 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 cninfo. com. cn)披露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4号)。

2023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在指定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停复牌》等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于2023年6月9日 开市起复牌。鉴于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由董事会召集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八日